

内 蒙 古 自 治 区 兴 安 盟 工 业 和 信
息 化 局 2 0 2 2 年 部 门 预 算
公 开 报 告
(汇 总)

2022 年 5 月 10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 一、2022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的情况说明
-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的情况说明
- 五、“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其他公开事项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 二、“政府采购计划”预算情况说明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和增量情况说明
- 四、部门组织征收收入计划
- 五、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第六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部门项目支出表
- 十一、项目绩效目标表
- 十二、政府采购预算表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部门职能

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工业和信息化工作的方针政策和自治区党委、兴安盟委相关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工业和信息化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

（二）部门主要职责

- 1、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和兴安盟关于工业、信息化发展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订并组织实施兴安盟工业和信息化发展规划、年度计划、产业政策，协调解决新型工业化进程中的重大问题，推进产业结构战略性调整和优化升级。
- 2、监测分析兴安盟工业、信息产业运行态势，进行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负责工业运行中生产要素综合协调，协调解决行业运行发展中的有关问题。
- 3、负责提出工业、信息化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自治区和兴安盟财政性建设资金安排的建议。负责工业园区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管理工作。
- 4、指导全盟工业园区布局规划，促进工业园区健康发展。
- 5、指导行业技术创新和技术进步，提出传统产业技术改造相关政策和产业结构调整建议。负责工业领域的行业管理。依法履行兴安盟盐业主管机构的行业管理职责。负责全盟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

6、指导工业绿色发展。拟订工业节能降耗和资源综合利用、清洁生产促进政策及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工业能源节约和资源综合利用工作，组织协调相关重大示范项目和新产品、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的推广应用工作。负责工业节能监察工作。

7、负责工业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创新体系建设，推动技术创新和产学研用相结合。指导工业行业的质量管理和品牌培育。

8、组织协调振兴装备制造业工作，研究拟订技术装备发展和自主创新规划、政策，指导引进技术装备的消化创新。承担轻工、纺织、食品、医药等消费品工业的行业管理工作，研究拟订行业发展规划并提出政策建议。贯彻落实国家军民结合发展规划，促进军民结合产业发展。

9、负责工业领域信息化工作。推进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发展。推进工业互联网、软件业、信息服务业发展。负责工业控制系统网络与信息安全。指导通讯网络基础设施建设。

10、负责中小企业及非公有制工业经济发展的指导、综合协调和服务。拟订促进中小企业和非公有制工业经济发展的相关政策和措施，并组织实施；推动中小企业服务体系项目建设。

11、与盟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有关职责分工。兴安盟工业和信息化局负责工业领域信息化工作，推进工业互联网发展，指导协调通讯网络基础设施建设。盟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负责全盟信息化推进工作。

12、与兴安盟发改委（能源局）有关职责分工。兴安盟工业和信息化局负责监测全盟电力运行，落实发电企业年度发电量预

期调控目标和电力市场建设实施方案，维护电力市场秩序。电力其他职能由兴安盟发改委（能源局）负责。

13、负责宣传和贯彻工业和信息化领域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相关政策，拟定全盟工业和信息化综合执法工作制度，规范并组织实施。

14、承担工业节能执法工作，对重点工业用能单位开展监督执法检查；对明令淘汰的用能产品、用能设备及禁止建设的耗能高的项目进行监察执法；对主要用能设备能耗指标和单位产品能耗指标进行监察执法。对工业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评估和审查制定执行情况进行监察执法等。

15、具体行使兴安盟行政区域内食盐行业的行政处罚及与行政处罚相关的行政监督检查、行政强制等执法职能。

16、承担兴安盟行政区域内民用爆炸物品生产、销售等方面的行政处罚及与行政处罚相关的行政监督检查、行政强制等执法职能，以及职责范围内相应的安全生产监管职责。

17、受理工业节能、食盐、民用爆破物违法案件投诉、举报；对相关违法行为进行查处。

18、完成盟委、盟行署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兴安盟工业和信息化局预算包括盟本级预算和所属事业单位预算。

（一）机构及人员基本情况(上下年有变动的需写明变动原因)

盟本级下设独立预算单位共有 4 家，其中：财政拨款的行政独立核算单位 1 家，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3 家，其中独立核算 1 家为兴安盟工业和信息化综合行政执法支队，非独立核算 2 家，兴安盟中小企业公共服务中心、兴安盟工业和信息化综合保障中心。

兴安盟工业和信息化局人员基本情况：行政编核定 18 人，行政工勤编核定 4 人；事业编核定 19 人。行政编实有 18 人，与上年一致；行政工勤编实有 4 人，与上年一致；行政退休 57 人，较上年减少 2 人，其中 1 人死亡、1 人因判刑而取消工资待遇。事业编实有 18 人，与上年一致；事业退休 6 人，与上年一致。

兴安盟工业和信息化综合行政执法支队人员基本情况：事业编核定 10 人，事业编实有 9 人，退休 10 人。人员变动情况：调出 5 人，调入 3 人，在职退休 1 人。

机构数较上年减少 2 个，变动原因：依据兴机编办发 [2021]47 号文件，事业单位改革将我局兴安盟大数据发展管理中心整建制划转至兴安盟大数据中心、撤销兴安盟墙体材料革新与散装水泥管理办公室和兴安盟技术开发中心。

（二）单位设置

纳入本单位 2022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情况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兴安盟工业和信息化局（本级）	财政拨款的行政单位
2	兴安盟中小企业公共服务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3	兴安盟工业和信息化综合保障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4	兴安盟工业和信息化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第二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2022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2 年部门预算总收入为 925.08 万元，其来源为财政拨款。主要用于人员工资、社会保险缴费、日常办公所需等。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10.03 万元，增长 1.09%。增加的主要原因：人员工资上调，社会保险费用及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增长。

2022 年部门预算总支出为 925.08 万元，其来源为财政拨款。主要用于人员工资、社会保险缴费、日常办公所需等。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10.03 万元，增长 1.09%。增加的主要原因：人员工资上调，社会保险费用及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增长。

（一）2022 年部门预算收入情况说明

2022 年部门预算总收入 925.0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925.0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万元；单位资金收入 0.0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0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0.00 万元，单位资金 0.00 万元。

（二）2022 年部门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部门预算总支出为925.0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23.47万元，占比89%；项目支出101.61万元，占比11%。事业单位经营支出0万元，占比0.00%。主要用于“机构运转、人员工资、办公经费方面支出。

二、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规模情况

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为925.08万元，其中：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数为925.08万元，占比100%；上年结转结余0.00万元，占比0.00%。

（二）财政拨款预算结构情况

2022年部门预算中，财政拨款支出数为925.08万元，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596.10万元，占支出的6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92.22万元，占支出的21%；卫生健康（类）支出65.75万元，占支出的8%；住房保障（类）支出53.02万元，占支出的6%。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具体使用安排情况

2022年财政拨款预算数为925.08万元，比2021年财政拨款预算数增加10.03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服务类 2022年财政拨款预算数为596.10万元，比上年减少6.02万元。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2年财政拨款预算数为461.29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机关运行经费支出，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此项支出比2021年财政拨款预算数增加154.14万元。增加原因是本年将2010303机关服务款列支的费用并入2010301行政运行款。

(2)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2022年财政拨款预算数为104.19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机关运行经费支出，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此项支出比2021年财政拨款预算数减少6.63万元。减少原因是在职人员转入退休，基本工资及津补贴减少。

(3)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2022年财政拨款预算数为30.61万元。主要用于梨子山铁矿小学退休教师金工资补差发放和乌钢改制办公室临时聘用人员工资支出。此项支出比2021年财政拨款预算数增加13万元，增加原因是本年度新增加乌钢改制办公室财政拨款经费。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2022年财政拨款预算数为192.22万元，比上年增加16.72万元。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2022年财政拨款预算数为168.77万元。其中：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57万元，主要用于行政退休人员工资；事业单位离退休（项）7.14万元，主要用于事业退休人员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69.76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养老保险单位部分缴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34.88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职业年金单位部分缴费。比2021年财政拨款预算数增加16.72万元。增加原因：退休人员工资调整增加、社会保险缴费基数上调。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2022年财政拨款预算数65.75万元。**行政单位医疗（项）**27.20万元，主要用于行政编制在职人员医疗保险单位部分缴费。

事业单位医疗（项）6.39万元，主要用于事业编制在职人员医疗保险单位部分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项）32.17万元，主要用于在职和退休人员公务医疗单位部分缴费。比2021年财政拨款预算减少1.15万元。减少原因：退休人员有减少变动。

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2022年财政拨款预算数为53.02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单位部分住房公积金缴费。比2021年财政拨款预算增加2.49万元。增加原因：人员工资增长，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上调。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的情况说明

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为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预算）

（无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需注明此项说明）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的情况说明

2022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为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本单位无国有资产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需注明此项说明）

五、“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的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数为15.61万元，占总支出的2.0%，比上年减少0.8万元，下降4.87%。减少原因是本局严格执行经费压减政策，控制三公经费支出。

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0%。（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预算）

2. 公务接待费1.61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0.1万元，下降5.84%；减少原因是压减经费，严格执行公务接待管理制度，控制接待标准，无公函不予接待。

3. 公务用车购置及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 14.0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0.7 万元，下降 4.76%；其中：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00 万元，比上年预算 14.70 万元减少 0.7 万元，下降 4.76%，减少原因是压减经费，公务用车的派出使用严格执行制度执行。

第三部分 其他公开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业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022 年单位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74.68 万元，主要包括以下支出：办公费 4.27 万元，印刷费 1.05 万元，邮电费 0.65 万元，手续费 0.07 万元，取暖费 0.28 万元，差旅费 4.65 万元，公务接待费 1.46 万元，奖励金 0.90 万元，残疾人保障金 3.29 万元，劳务费 1.70 万元，工会经费 8.12 万元，福利费 6.09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80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21.20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81 万元，其他对个人家庭补助支出 0.84 万元，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0.50 万元。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比上年减少 36.09 万元，下降 32.58%，减少主要原因：本年业务费在项目支出表中体现，未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中统计。

二、“政府采购计划”预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单位编制政府采购预算 3.03 万元。其中货物类政府采购预算 0.53 万元；服务类政府采购预算 2.5 万元；工程类政府采购预算 0.00 万元。涵盖“计算机设备及软件”、“办公设备”、“电气设备”、“家具用具”、“纸制品及印刷品”、“办公消耗用品及类似物品”、“石油制品”、“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审计服务”、“信息技术服务”、“运行维护服务”、“软件开发服务”等采购大类，编制政府采购预算明细 8 项，采购金额来源财政拨款。纳入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0 项，预算为 0.0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和增量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末，单位全部门固定资产 402.67 万元，无形资产 0.47 万元。2022 年单位国有资产配置计划资金 0.00 万元，计划新增资产 0 台/件/组。其中：家具用具类配置计划 0 件/组，资金预算 0.00 万元；办公设备类配置计划 0 台/组，资金预算 0.00 万元；计算机类设备(包含机房用安全设备等)配置计划 0 台，资金预算 0.00 万元；专用设备等 0 台/件，资金预算 0.00 万元。

截至 2021 年末，单位共有车辆 5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2 辆，主要用于：机关日常调研考察和接待用车；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3 辆，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四、部门组织征收收入计划

2022 年单位部门组织征收收入计划 0.00 万元，是（否）全部纳入预算管理。（如有组织征收收入计划需列明收入项目及计

划金额) (本单位无组织征收收入计划)

五、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填报情况根据部门预算编制要求,对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进行设置,从预算执行、产出、效益、满意度等多方面对预算项目进行综合绩效管理。2022年,我单位填报绩效目标的预算项目共计30个,公开绩效目标30个,公开项目占全部预算项目的100%。公开填报绩效目标的项目支出预算925.08万元,占全部项目支出预算的100%。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

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指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财政管理活动的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指用于人力资源引进人才补助方面的支出。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指机关及属事业单位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用于养老方面的支出。

十、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指机关及属事业单位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用于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

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指机关及属事业单位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用于医疗方面的支出。

十二、住房公积金：指按照国家统一规定，按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三、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

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业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预算公开联系方式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预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赵丽 联系电话：13948270010

第六部分 2022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部门项目支出表

十一、项目绩效目标表

十二、政府采购预算表

备注： 1、预算公开表见附件

2、按预算公开编制要求，预算公开报告及公开表的计数单位为万元，而2022年预算编制是以元为计数单位，因此小数点后第二位存在四舍五入的差异。